

路由器增补协议

甲方：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

乙方：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2020年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台站路由交换机采购项目，甲乙双方签订购销合同，产品名称：路由交换机，品牌：华三，数量：194台，型号为IE4300-12P-PWR，此项合同（编号GHYXJC2008806）双方已按照合同履约完成。

由于甲方项目需要增加交换机作为备用，现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一致，甲方收到货物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货款，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。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本协议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。

增补产品如下：

名称	型号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路由交换机	IE4300-12P-PWR	8	4000	32000
合计	人民币叁万贰仟元整			32000

备注：协议签订后，一周内交货。

甲方：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

乙方：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代表签字：

张峰

代表签字：

张振宇

2021年11月19日

2021年11月8日

合同专用章

